

渝（綦）环准〔2024〕024号

綦江县土台麻柳页岩砖有限公司：

你单位（联系人：张其永，手机：136*****8）报送的**年处理3.6万吨一般固废的生产线项目**由重庆德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规的有关规定，批准该项目在**重庆市綦江区赶水镇麻柳村**建设。该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营运中应按以下要求办理：

一、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技改。在原有年产烧结空心砖13万m³生产线不增加产能的基础上进行技术改造，协同处置3.6万吨一般固废，其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0.9万吨、水基岩屑2.7万吨。需新建1座原料库房（容积500m³，存放水基岩屑、干燥后的生活污水（含水率40%）、1座污泥储存间（存放生活污水（含水率80%））、1座烘干间。购置烘干机1台、加料机1台、搅拌机2台。劳动定员40人（无新增），年工作330天，两班制（8小时/班）。不设食堂。项目总投资6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

二、该建设项目应严格按照本批准书附件规定的排放标准及总量控制指标、辐射剂量控制限值执行，不得突破。

三、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应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及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以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要求。

（一）施工期

不新增用地范围，本次施工主要在麻柳砖厂厂内空地新增固废暂存库房、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储存池以及烘干间。涉及少量土石方开挖，后续回填利用，施工期间无弃方产生。

(二) 营运期

1. 废水：本项目采取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截流沟收集至蓄水池，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现有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处理后作厂内绿化，不外排；现有水膜脱硫脱氮除尘器更换废水经 50m³ 沉淀池沉淀后回循环使用，不外排；设备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不新增生活污水，现有工程生活污水依托原有处理能力 16m³/d 生化池处理后作为厂内绿化，不外排。

2. 废气：对厂内运输道路及原料堆场采取洒水抑尘。破碎、筛分、搅拌废气，风量 10000m³/h，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1) 排放，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中表 2 其他区域排放限值。原麻石水膜除尘脱硫+15m 排气筒工艺改造为双碱法脱硫+15m 高排气筒(DA002)，风量保持不变，为 140000m³/h。在污泥储存间、烘干间新建负压抽风收集系统，换气次数按 4 次/h，与隧道窑连接。设计为风量 7000m³/h；污泥储存间、烘干间产生的臭气抽至隧道窑焙烧段进行高温处理，处理后随焙烧废气进入双碱法脱硫设施，进行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2)排放，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中表 2 其他区域排放限值、《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3.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建筑物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4. 固废：新增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水基岩屑、气化渣、作为生产原料，污泥、水基岩屑属于第I类工业固体废物，污泥、水基岩屑、气化渣、储存间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要求，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

求。脱硫石膏、除尘灰、窑灰和生活垃圾等固废产生量不变，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废砖坯、残次废品砖、脱硫石膏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废棉纱抹布手套、废机油规范收集、规范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收运和处置。设置 5 m²的危废暂存间和 1000 m²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落实防护措施。

5.总量控制：SO₂ 11.1144t/a（削减 18.0056t/a），NO_x 13.04t/a（不变），氟化物 0.7532t/a（削减 0.1568t/a）。

6.环境风险：分区防渗。项目污泥储存间、烘干间、危废暂存间为重点防渗区域，其他生产区为一般防渗区域。

7.本批准书未尽事宜，按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执行。

四、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施工中，应把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主体工程同步监理；建成后，建设单位必须按照规定及时申请排污许可证和完成竣工环保验收。建设单位应通过网站或其他公众便于知晓的方式公开环保设施竣工时间、调试期限、验收报告等信息。

五、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生态保护与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

重庆市綦江区生态环境局（盖章）

2024年6月14日

抄送：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赶水镇人民政府。
